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二零二二財年」)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4	83,139	52,523
銷售成本		<u>(68,463)</u>	<u>(41,697)</u>
毛利		14,676	10,826
其他收入	5	2,754	11,60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0,869	(23,271)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5,872)	(3,328)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		(530)	(1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80)	(22,879)
研發開支		(6,656)	(11,377)
行政開支		<u>(21,646)</u>	<u>(31,671)</u>
營業虧損	6	(9,585)	(70,221)
財務收入		2,423	2,404
財務費用		<u>(133)</u>	<u>(95)</u>
財務收入淨額	7	<u>2,290</u>	<u>2,309</u>
除稅前虧損		(7,295)	(67,912)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7,295)</u>	<u>(67,912)</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以每股港仙計)	9	(1.18)	(11.03)
攤薄(以每股港仙計)	9	<u>(1.18)</u>	<u>(11.03)</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7,295)	(67,912)
其他稅後全面收益：		
已重新分類及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註銷附屬公司時撥回其他儲備	(715)	68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43,123)</u>	<u>(163,172)</u>
	<u>(43,838)</u>	<u>(162,484)</u>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總額	(113,432)	(443,814)
減：遞延稅項	<u>15,572</u>	<u>66,572</u>
	<u>(97,860)</u>	<u>(377,242)</u>
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稅項	<u>(141,698)</u>	<u>(539,72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8,993)</u>	<u>(607,63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3,124	437,600
投資物業		61,809	115,309
使用權資產		69,082	73,608
無形資產		69	22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1	724,119	1,080,6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79,67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377,875</u>	<u>1,707,388</u>
流動資產			
存貨		12,667	14,857
合約資產		21,398	13,7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06,305	77,85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5,481	2,016
應收貸款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868	894
銀行及現金結餘		258,065	162,94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404,784</u>	<u>272,299</u>
		<u>45,591</u>	<u>—</u>
流動資產總值		<u>450,375</u>	<u>272,299</u>
資產總值		<u>1,828,250</u>	<u>1,979,687</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61,569	61,569
其他儲備		2,099,093	2,059,659
累計虧損		(666,815)	(504,231)
總權益		1,493,847	1,616,99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93,575	118,860
遞延稅負債		77,795	122,1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1,370	241,01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1,827	67,849
合約負債		–	115
遞延政府補助		7,115	18,603
租賃負債		–	318
銀行借貸		21,924	22,562
應付即期稅項		12,167	12,231
流動負債總額		163,033	121,678
負債總額		334,403	362,690
權益及負債總額		1,828,250	1,979,6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11樓1104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未來技術業務創新產品研究、開發及製造以及提供其他創新技術服務解決方案。

本公司董事認為，其直接控股公司為New Horizon Wireless Technology Limited及New Horizon Wireless Communication Limited(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深圳大鵬光啟投資諮詢有限責任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其最終控制方為劉若鵬博士(彼亦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解釋。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有關因首次應用該等發展而導致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之資料，惟僅以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之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並涉及本集團為限。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錄得7,295,000港元及67,912,000港元虧損。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及預期的未來流動資金的影響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短期內及更長期內通過經營獲得利潤及正現金流量的能力。

經慮及可動用之財務資源，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在可預見的未來償還其到期的金融負債。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按其可收回金額重列資產價值，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以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筆交易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會計政策披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以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之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由香港會計師 公會釐定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類報告

(a)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的收益		
<i>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i>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之收入		
— 穿戴式智能頭盔銷售	3,287	5,159
— 金屬構件類產品銷售	22,693	—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之收益		
— 銷售人工智能覆蓋系統及相關產品	56,526	40,907
— 提供基於人工智能的技術支持服務	633	6,457
	<u>83,139</u>	<u>52,523</u>

分配給客戶合約剩餘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予銷售人工智能覆蓋系統及相關產品之剩餘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之交易價格及確認收益之預期時間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u>	<u>14,561</u>

本集團已就其根據人工智能技術提供技術支持服務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方法，因而上述資料不包括有關本集團將於達成技術支持服務合約(原有預期期限為一年或更短)下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收取之收益的資料。

(b) 分類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要求經營分類按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進行識別，以便向各分類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之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各產品系列或各市場分類之損益資料，且主要營運決策人乃按綜合基準檢討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之業務構成單一個可報告分類，並無進一步呈列分類分析。

分部收益及業績

呈交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財務資料與綜合損益表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年內虧損為分部業績的計量。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中國(不包括香港)及香港。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之資料是按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是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	83,139	31,305	653,756	626,742
香港	-	20,404	-	-
其他	-	814	-	-
	83,139	52,523	653,756	626,742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之客戶之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1	32,577	11,155
客戶2	26,617	不適用#
客戶3	19,529	-
客戶4	-	20,404
客戶5	-	7,174
客戶6	-	6,457

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a)	278	85
諮詢服務收入		215	17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8,81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2,036	2,250
雜項收入		225	276
		<u>2,754</u>	<u>11,602</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淨額		(1,631)	(4,362)
註銷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11,749	(6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44	48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	(1,536)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1,256)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		(605)	(19,472)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01	5,223
其他		(329)	(2,918)
		<u>10,869</u>	<u>(23,271)</u>

附註：

- (a) 政府補助指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中國地方政府收到的現金補貼，用於本集團的研發活動。概無與政府補助收入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有事項。

6 營業虧損

營業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	23,589	31,646
已售存貨成本	67,994	39,236
服務成本	469	2,46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研發費用中)	150	158
使用權資產攤銷	2,461	5,284
核數師酬金	1,300	1,3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44)	(48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	1,5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	553
投資物業折舊	4,679	4,922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不包括折舊)	639	825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68	668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2	3,328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	12	123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約9,8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523,000港元)，分別包含在單獨披露之金額中。

7 財務收入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短期及定期存款	<u>2,423</u>	<u>2,404</u>
財務費用		
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	(9)	(66)
—銀行借貸	<u>(9,208)</u>	<u>(11,541)</u>
	<u>(9,217)</u>	<u>(11,607)</u>
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金額	<u>9,084</u>	<u>11,512</u>
自損益扣除之財務費用	<u>(133)</u>	<u>(95)</u>
財務收入淨額	<u>2,290</u>	<u>2,309</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由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25%(二零二二年：25%)的稅率計算，惟一家持有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之中國附屬公司除外(根據適用之企業所得稅法從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按經調低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二零二二年：從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15%)納稅)。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數據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7,295)</u>	<u>(67,912)</u>

股份數目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經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15,693</u>	<u>615,693</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不假設未獲行使的已發行購股權獲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

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每十股現有普通股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之後續股份合併已於上一年度及本年度生效而作出調整。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代表：			
上市股本證券	(a)	724,119	1,080,646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u>724,119</u>	<u>1,080,646</u>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允值乃基於當前買入價。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股本證券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價。

附註：

(a) 上市股本證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光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光啟技術」)的44,693,660股(二零二二年：56,282,860股)普通股，佔光啟技術已發行普通股(「光啟技術股份」)的2.07%(二零二二年：2.61%)。劉若鵬博士為深圳光啟合眾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其持有光啟技術超過5%的股權。光啟技術是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持有該等投資不是為交易目的，而是作為長期戰略目的。本公司董事選擇將該等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彼等認為，在損益內確認該等投資的短期波動與本集團擬長久持有該等投資並兌現其長遠業績潛力的策略不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一系列交易在公開市場上出售11,589,200股光啟技術之普通股，所得款項作營運資金用途。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為213,956,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3,040	77,81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	(59,164)	(54,786)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a)、(d)	83,876	23,02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c)、(d)	81,827	24,857
應收代價		8	22
向供應商提供預付款項		1,807	11,619
其他預付款項		1,125	1,783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稅項		17,334	16,541
		185,977	77,851
分析為：			
流動資產		106,305	77,851
非流動資產	(c)	79,672	-
		185,977	77,8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二零二二年：無)。

附註：

- (a) 下表為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及經扣除撥備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90日	72,289	18,771
91至180日	788	265
181至365日	5,552	331
1至2年	5,137	3,239
2至3年	110	423
	83,876	23,029

信貸期一般為30天(二零二二年：30天)內。

- (b)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賬變動載列如下：

	貿易應收 款項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5,947	11,433	67,380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328	123	3,451
貨幣換算差額	(4,489)	(927)	(5,416)
	<u>54,786</u>	<u>10,629</u>	<u>65,41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786	10,629	65,41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872	530	6,402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494)	(397)	(1,891)
貨幣換算差額			
	<u>59,164</u>	<u>10,762</u>	<u>69,92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64	10,762	69,926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主要包括就國有企業客戶A作出之撥備。客戶A結欠之未償還餘額乃來自過往年度之雲端號業務，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46,240,000港元及47,586,000港元，均已悉數減值。自二零一七年底以來，客戶A一直拖欠付款，而本集團一直與客戶A保持定期聯繫以催收欠款，但截至二零一九年底僅收到部分款項。經考慮雲端號業務相關之歷史違約率、客戶A並無提供還款時間表及中國之經濟形勢惡化，本公司董事將就自二零一九年以來之未償還結餘足額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 (c) 其他非流動資產包括收購下列資產之按金：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家聯營公司	49,329	—
一項投資物業	30,343	—
	<u>79,672</u>	<u>—</u>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本集團與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中誠欣信息諮詢(深圳)有限公司(「中誠欣」)訂立協議，以於配發完成後，按代價人民幣45.0百萬元配發中誠欣經擴大股本之30%權益。中誠欣主要從事提供軟件開發、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年內，本集團已預先支付49.3百萬港元之認購款項，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尚未完成配發及取得對中誠欣之重大影響力。

- (d)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同時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a)、(b)	54,724	28,782
應計僱員福利		2,676	4,921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預收款項		30,146	–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金		9,579	4,6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	10,704	11,906
應計建設成本		13,998	17,582
		121,827	67,849

附註：

- (a)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1,338	15,468
91日至365日	8,474	602
超過一年	24,912	12,712
	54,724	28,782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為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 (b)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同時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現回顧及展望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人工智能技術以及其相關業務創新產品和大數據分析平台的研發制造，並在多種垂直領域提供人工智能賦能後的終端產品，一體化的技術服務及解決方案業務(「**人工智能業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為83.1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了58.3%；期內淨虧損為7.3百萬港元，同比收窄89.3%。其主要原因為本集團人工智能業務持續增長，智能頭盔業務發展穩健，新增的工裝金屬結構件業務發展迅速，帶動整體銷售收入提升，取得較好的經營業績，同時，訂單和客戶規模均有所提升。在海外投資方面，本集團於本年度處置所投資的海外上市公司Irisity AB公司之股權，確認公允值變動虧損約為0.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財年：公允值變動虧損約19.5百萬港元)。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通過對市場銷售策略進行優化和各項運營費用有效管控，以及不斷完善內控建設，嚴格落實降本增效，導致銷售及運營、行政開支大幅減少。

核心業務拓展與應用

作為一家專注於人工智能技術的科技創新企業，本集團通過自主研發的基於人工智能核心底層算法和強大的大數據平台，持續聚焦人工智能產品的市場開發以及垂直行業領域深度拓展與賦能。技術層面，本集團在累積設計開發了一系列人工智能底層核心算法的基礎上，持續進行穿戴式智能產品的性能提升、功能優化、迭代升級，以及智能系統解決方案的定制化研制開發；在應用層面上，對公共安全、工業檢測、智能生產管理等垂直行業領域持續進行需求深度挖掘與牽引，實現了多元化應用拓展和行業賦能與提升。同時，本年度本集團進軍工裝金屬結構件業務，此業務方向的深入拓展有助於提升本集團在相關工業領域的產品以及綜合解決方案的設計和集成能力，進一步加深本集團對於相關產業以及領域的深入理解，以助力於推進相關領域的應用場景落地。

本集團人工智能業務主要為定制化系統開發業務，其中智能工業及檢測業務為聚焦的拓展方向。定制化系統開發業務是基於人工智能核心算法和大數據分析平台，有針對性的根據客戶的需求痛點進行定制化設計開發，提供符合行業規範要求的產品以及綜合解決方案。智能工業及檢測業務為本集團自主研制與開發的智能工業檢測系統平台和智能工廠解決方案，具有針對性強，適應性高，快速高效的技術特點。本年度，本集團已經根據廣東等地客戶需求，完成了部分生產過程智能管控和工業設備智能檢測的測試部署和交付運營，使工廠的運營效率和設備利用率都得到了大幅提升。

本集團將金屬構件類產品的設計、工藝、制造作為一個新的拓展方向，目前該業務在歷史航空器以及浮空器業務所積累的渠道以及人力資源的聚焦下，短時期內發展迅速，如今已經具備一定成熟度的設備和團隊規模，並具有規模化的生產制造能力。本集團智能頭盔產品主要分為智能警用頭盔和智能消防頭盔兩大類。本年度，本集團針對智能警用頭盔產品進行了一體化解決方案的功能優化，持續擴大了山東、西藏、江蘇等地區市場份額，對湖南、海南、黑龍江等地形成潛在客戶目標或渠道。同時，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智能消防頭盔項目取得重大進展，成為北京國際消防展有史以來第一款進入創新產品名錄的消防頭盔產品。目前智能消防頭盔已經初步形成一批潛在客戶，通過現場產品測試獲得了多地消防單位的一致好評。鑒於消防頭盔在場景應用中的必要性，我們相信其未來將有巨大的需求量。

隨著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穩健發展，以及智能產品及綜合解決方案在公共安全、應急消防、工業制造與檢測等行業領域的應用場景不斷擴展，持續加快形成以人工智能為引擎的新質生產力，將人工智能算法、大模型與制造业企業深度融合，成為產業數字化的重要賦能者。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保持戰略穩健，創新發展的理念，秉承客戶為中心、品質為本的原則，進一步加強內部管理優化和市場營銷力度，不斷提升企業競爭力和市場占有率。

人才發展與建設

在人才建設方面，為健全創新人才培養體系及發展機制，進一步提高人才隊伍素質，本集團繼續將吸引、培養優秀創新人才作為重點戰略目標，在全球範圍內引進人工智能算法、大數據、電子信息、工業設計、智能制造工程等相關領域的高科技人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擁有全職及兼職員工及顧問總計約128人。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向表現出色及對本集團貢獻良多的僱員提供具吸引力的酌情花紅。

財務回顧

收入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二二財年的約52.5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83.1百萬港元，增加約30.6百萬港元或58.3%。增加主要由於為本集團人工智能業務持續增長，智能頭盔業務發展穩健，新增的工裝金屬結構件業務發展迅速，帶動整體銷售收入提升，取得較好的經營業績，同時，訂單和客戶規模均有所提升。

本集團的淨虧損由二零二二財年的約67.9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60.6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約7.3百萬港元。對比上年同期，淨虧損減少的主要歸因於：

- (i)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海外上市公司Irisity AB的股權，並確認公允值變動虧損約605,000港元(二零二二財年：19,472,000港元)；
- (ii) 於本年度，本集團改善其營銷策略，並透過有效控制進一步減少經營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大幅減少約19,699,000港元；及
- (iii) 於本年度，本集團不斷加強內部控制，嚴格削減成本及提高效率，導致行政開支大幅減少約10,025,000港元。

其他業績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予27,000,000份新購股權，及本年度相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為351,000港元(二零二二財年：587,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27,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合併，據此，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普通股合併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一(1)股普通股。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結餘為6,156,928,860股。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後，已發行普通股結餘為615,692,886股。

本集團通過經營產生的資金及借貸來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資金總額約為1,493,83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16,997,000港元)，資產總值約為1,828,2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979,687,000港元)及負債總額約為334,40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62,69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現金約為258,0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2,948,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86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9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界定為計息債務總額(包括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分別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318,000港元)及115,4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1,422,000港元)對總資本之百分比，因存在淨現金而不適用(二零二二年：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115,4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1,422,000港元)，其中約21,92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562,000港元)及93,57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18,860,000港元)將分別在一年內及一年後償還，按浮動利率每年6.25%至7.00%(二零二二年：6.35%至7.35%)計息。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工具。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減低匯兌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69,08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3,320,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及為數443,07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37,400,000港元)的在建工程被用作本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94,000港元)的銀行存款被用作建設工程及服務合約的抵押。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有關光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光啟技術」)之光啟認購事項

光啟技術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625)，主要從事開發創新先進技術，其核心業務為超材料智能結構及設備研究，以及汽車座椅功能部件製造。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光啟技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光啟技術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本集團亦有條件地同意認購光啟技術42,075,736股新股份，代價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相等於約345.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本集團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進行認購，以及認購協議之若干條件已獲達成。認購權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之衍生工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確認該等股份之認購權於首次確認時產生之收益1,021.1百萬港元，以及公允值變動虧損229.9百萬港元。認購事項已完成且新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於同日確認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光啟技術股份衍生權之公允值約為1,419.7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於轉換衍生工具時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公允值收益616.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完成認購事項後，本集團持有光啟技術約3.2%的已發行普通股。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對光啟技術概無重大影響力且無委任任何董事的權利，因此將光啟技術的投資分類為1,419.7百萬港元的可供出售投資，該金額為光啟技術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之公允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期間，本集團通過一系列交易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合共15,245,891股光啟技術股份(「二零二一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85,718,000元。二零二一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的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25.30元。二零二一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後，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42,97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二零二一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公允值收益約57,527,000港元。

光啟技術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宣派股息每10股光啟技術股份人民幣1.35元，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得約人民幣7,598,000元(相當於8,819,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九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期間，本集團通過一系列交易在公開市場上出售合共11,589,200股光啟技術股份(「二零二三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02,625,000元。二零二三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的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17.48元。二零二三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後，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13,956,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二零二三年光啟技術出售事項之公允值收益約5,93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44,693,660股光啟技術普通股，佔光啟技術已發行股份之約2.07%。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啟技術股份之賬面值為724,11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80,646,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之39.6%(二零二二年：54.6%)。

於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稅後公允值虧損97.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財年：377.2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事項。

報告年度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合併，據此，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普通股合併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一(1)股普通股。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公佈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28名(二零二二年：67名)僱員。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設有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亦向表現出色及對本集團貢獻良多之僱員發放優厚酌情花紅。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明高水準之企業管治相當重要，因董事會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提升股東價值及維護股東利益的基礎。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效的內部控制及對全體股東負責。

董事會負責履行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載列之企業管治職能。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本公司遵守行為守則之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之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F.2.2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第F.2.2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劉若鵬博士由於其他公務而沒有出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在此方面，本公司執行董事樂琳博士主持該會議並回答問題，確保在大會上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於本年度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亦無就本年度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二財年：無)。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並同意所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及財務報告披露表示滿意。

對財務報表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另外，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作比較且核對無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對本業績公佈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刊載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uangchiscience.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報，該年報亦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若鵬博士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劉若鵬博士、欒琳博士、張洋洋博士及季春霖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釗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傑博士、蔡永冠先生及吳志力博士。